

证券代码：836670

证券简称：律云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泰海通

律云电子商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5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上海市静安区江场三路 181 号 8 楼公司会议室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巍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召开、召集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、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无须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除以上人员外，公司内部无其他人员列席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进行了汇报、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监事会编制了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的工作进行了汇报、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 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进行审计，并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出具的 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的专项说明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弥补亏损 32,653,013.07 元，实收股本总额为 32,000,000.00 元，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，均需参加表决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2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宁泽仁、高梦好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、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监督管理办法》《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合法、合规、真实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律云电子商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上海市君悦律师事务所关于律云电子商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4

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律云电子商务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5 日